

甘肃省司法厅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三、 收支总体情况

四、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 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

甘肃省司法厅是甘肃省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主要职责是承担全面依法治省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省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承担统筹规划立法工作的责任；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承办省政府规章的解释工作；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全省监狱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刑罚执行、罪犯改造的工作。指导、管理全省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省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负责全省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警车管理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指导本系统党的建设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制定全省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相关立法工作及全省监狱管理、监狱设置、布局 and 规划；管理省监狱管理局、省戒毒管理局；完成省委、省政府和司法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关内设机构

根据《甘肃省司法厅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共甘肃省全

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委依法治省办）设在省司法厅，设置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负责处理省委依法治省办日常事务。厅机关共设 19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机关事务管理处）、法治调研处、法治督察局、立法一处、立法二处、立法三处、社区矫正管理局、行政复议与应诉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政府法律事务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工作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装备财务保障处、科技与信息化工作处（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处、组织宣传处；政治部、机关党委、老干处。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本部门没有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

（三）直属事业单位

本部门没有直属事业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4 年单位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2024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27,159.63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转移性支出。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收入预算 27,159.63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1, 2）。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636.16 万元，占 98.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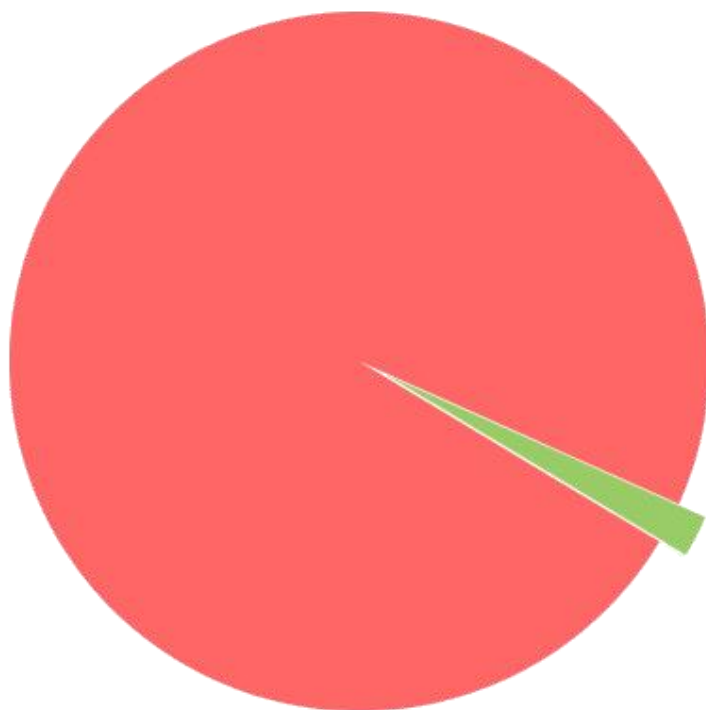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 523.47 万元，占 1.93%；

其他收入 0 万元。

图 1、收入预算构成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当年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收入



（二）支出预算

2024 年支出预算 27,159.63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3）。其中：基本支出 3,980.57 万元，占 14.66%；项目支出 22,655.59 万元，占 83.41%；上年结转收入 523.47 万元，占 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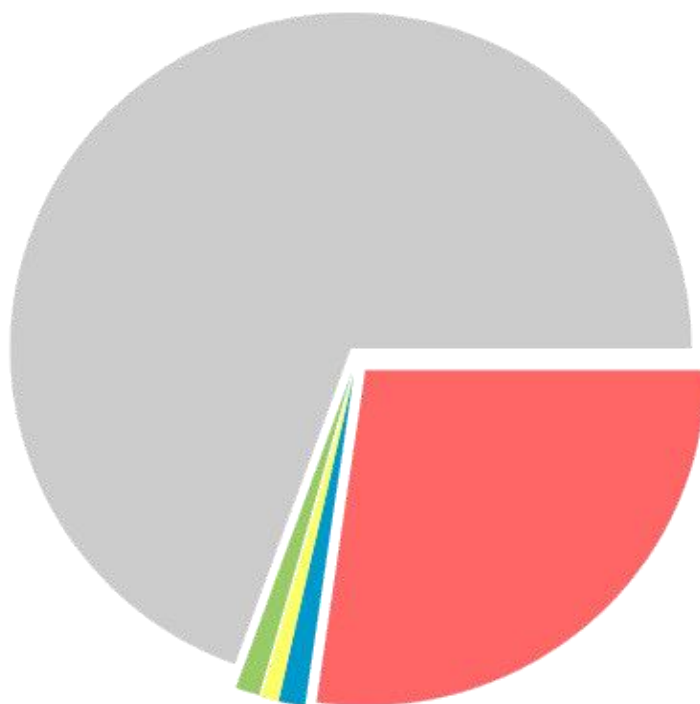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32.16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7,268.6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8.3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7.84 万元。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详见单位（单位）预算公开表 4,5,6,7）：

图 2、支出预算构成

公共安全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转移性支出



（一）基本支出

2024 年基本支出 3,980.5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81 万元，下降 0.6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算人员财政核定的标准比去年低，导致预算经费减少。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239.3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支出 741.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4,151.5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6.01 万元，下降 1.5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了培训费支出预算。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保障运转经费 5 个，主要是办公用房租赁费、司法行政系统装备被装管理经费、刑释解教人员过渡安置帮教及调解经费、业务费（含甘肃卫视、甘肃日报法治专栏经费）、依法治省办工作经费。

其他项目 5 个，主要是公共法律服务经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司法考试考务费、司法行政系统干部教育培训费（含律师培训经费）、信息化建设及网络运行维护。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3,117.0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39.37 万元，增长 1.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预算核定的人员经费增加所致。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41.6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厅机关办公用房和行政复议中心房租预算未变动。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752.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66.00 万元，下降 2.3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了培训费预算。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6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公共法律服务支出未发生变动。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2024年预算数为207.99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01万元，下降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财政统筹比例增加。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2024年预算数为15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预算未发生变动。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2024年预算数为20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依法治省工作经费预算未发生变动。

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2.8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了公用经费。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35.79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5.05万元，下降29.60%，主要原因是2023年离休人员去世1名，导致经费预算减少。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97.77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20.68万元，下降6.49%，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养老保险核定标准下降所致。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72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26万元，下降6.53%，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生育保险核定标准下降所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17.9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8.20万元，下降6.50%，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省财政核定标准降低所致。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0.37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0.37万元，增长10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省财政核定标准降低。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01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3.42万元，下降3.31%，主要原因是2024年预算的公务员医疗补助保险省财政核定标准降低。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07.84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3.88万元，增长1.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人员工资标准提高，导致省财政核定的住房公积金增加。

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52.3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5.62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5.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没有因公出国支出，因此2024年调整了预算。

2.公务接待费6.3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62万元，下降8.8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好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了“三公”经费支出。2024年预计国内接待15批次，接待人数150人，经费总额控制到6.78万元以内。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6.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0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为了进一步落实好过紧日子的要求，压缩了“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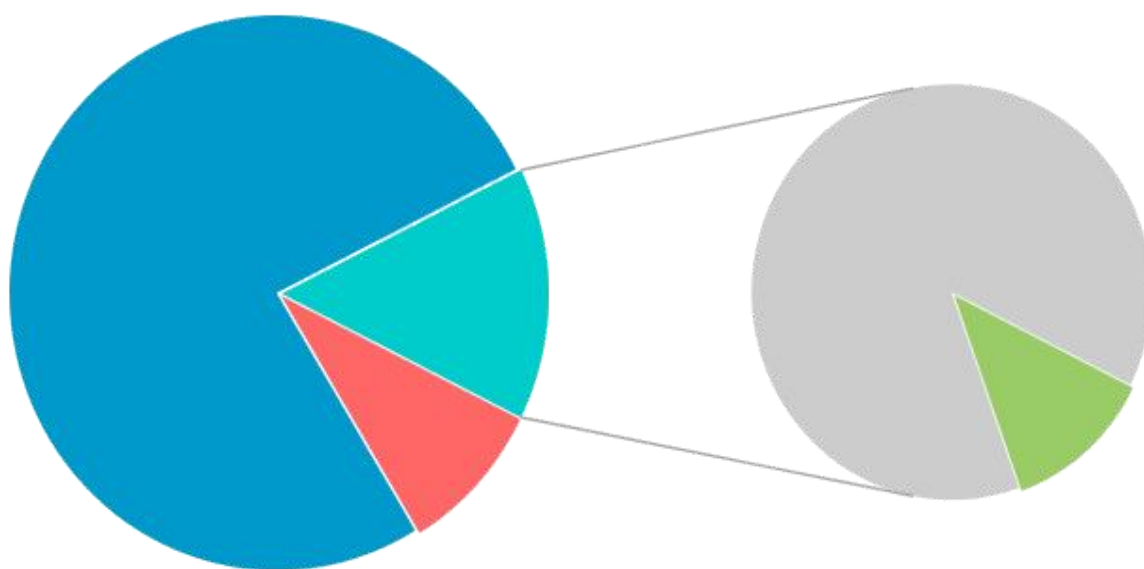
（二）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培训费 272.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71.00 万元，下降 20.7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了培训费支出预算。

（三）会议费预算情况说明

5. 会议费 32.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8.00 万元，下降 2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了会议费支出预算。

图 3、“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支出预算构成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1,618.97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8.87 万元，下降 2.9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了机关运行支出预算。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31.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1.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89.00 万元。

2024 年，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8.8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21.8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5,560.01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5,301.14 平方米，价值 1,333.84 万元。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27 辆，价值 816.34 万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 2,125.50 万元。2024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259.3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涉及非税收入，2024 年计划征收 270.12 万元。其中：中央批准设立 1 个，主要是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分别计划征收考试报名，省级批准设立 0 个，主要是无，分别计划征收无。

（三）重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依法治省工作经费

1、项目概况：依法治省办办公室设在省司法厅，该项目经费用于保障依法治省办开展各项业务。

2、立项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意见》（甘发【2014】23 号）文设立。

3、实施主体：甘肃省依法治省办秘书处和甘肃省司法厅

4、实施周期：依法治省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周期为 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5、实施计划：与甘肃日报合作，开展依法治省专栏；开展合法性审查，年度审查规范性文件 200 件；完成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工作。

6、年度预算安排：2024 年安排依法治省工作经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依法治省宣传、合法性审查、法治政府考核等工作。

7、预期总体目标：保障依法治省办工作，不断提升我省的法治水平，依法行政的能力，对各地政府法治建设水平进行考核。

（四）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部门管理转移支付 18,504.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517.00 万元，增长 8.9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第一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1. 一般性转移支付 18,504.00 万元，具体项目有：

（1）刑释解教人员过渡安置帮教及调解经费 1,501.00 万元；

（2）其他预算项目 17,003.00 万元。

2. 专项转移支付 0 万元，具体项目有：无。

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0 万元，具体项目有：无。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3 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 11 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 10 个，公开率为 100%。

2.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3年7月，组织开展1-6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10个，占本单位项目的100%。截至7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9个，完成率为9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补考了2022年度的主观题考试。开展1-9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10个，占本单位项目的100%。截至10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10个，完成率为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指标设置的科学性、系统性有待提高。绩效运行监控在单位内部通报整改情况：没有在部门内部进行通报。

3.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3年度，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11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1个，项目支出8个，转移支付项目2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100%。绩效自评结果随单位决算报送财政和随决算公开情况：每年按规定在门户网站公开绩效自评和决算工作。

4.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2023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11.39万元，2024年度增加单位预算项目0个，增长率0%。同时对政策和项目资金管理作出调整的1个。

（二）2024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年，纳入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0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单位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26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75个、三级指标103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4、**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5、**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7、**“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有关事

务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警察等。

1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反映司法行政事务支出。监狱和劳教方面的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1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甘肃省司法厅的基本支出。

1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甘肃省司法厅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甘肃省司法厅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社区矫正费、司法所经费和"148"法律服务专用电话等支出。

1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18、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及管理的相关支出。

19、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相关支出。

20、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反映全面依法治国相关工作和行政立法、执法监督、行政复议等方面的支出。

2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甘肃省司法厅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不包括在本款以上项级科目中反映的司法鉴定工作指导费、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

23、教育支出（类）：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2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反映教师进修及干部继续教育方面的支出。

2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甘肃省司法厅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2、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7、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3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3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0、转移性支出（类）：反映政府间的转移支付以及不同性质资金之间的调拨支出

41、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反映政府间一般性转移支付。

42、转移性支出（类）一般性转移支付（款）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项）：反映上级政府对下级政府的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43、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44、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

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45、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46、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照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等。

47、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48、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

49、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50、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51、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5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5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5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5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

等支出。

5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5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5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5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6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6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因公出国（境）费用（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6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6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6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会议费（款）：反映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6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6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6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被装购置费（款）：反映法院、检察院、公安、海关、税务的被装购置支出。

6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6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7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7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7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7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7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及离退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7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离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77、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

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7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抚恤金（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

7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罪犯、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8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照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支出，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81、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82、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类）：反映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83、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类）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款）：反映政府用于信息网络和软件方面的支出。如服务器购置、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置的相关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84、资本性支出（类）：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85、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86、资本性支出（类）专用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发电设备、交通监控设备、卫星转发器、气象设备、进出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87、资本性支出（类）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款）：反映用于信息网络和软件方面的支出。如服务器购置、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置的相关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88、资本性支出（类）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甘肃省司法厅

2024年02月20日

附件：1. 甘肃省司法厅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2. 甘肃省司法厅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表

附件 1

表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636.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7,616.78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0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8.3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59.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18,504.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636.16	本年支出合计	27,159.63
十、上年结转	523.47	二十九、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27,159.63	支出总计	27,159.63

表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636.16
经费拨款	26,366.0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0.12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务费	270.12
本年收入合计	26,636.16
十、上年结转	523.47
 财政性资金结转	523.4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523.4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转	
 非财政性资金结转	
 教育专户结转	
十一、上年结余	
 财政性资金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余	
 非财政性资金结余	
 收入合计	27,159.63

表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	1	2	3	4
总计	27,159.63	3,980.57	22,655.59	523.47
[204]公共安全支出	7,616.78	3,117.09	4,151.59	348.10
[20406]司法	7,616.78	3,117.09	4,151.59	348.10
[2040601]行政运行	3,117.09	3,117.09		
[20406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60		241.6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2,793.79		2,752.00	41.79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600.00		600.00	
[2040608]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363.32		207.99	155.33
[2040610]社区矫正	150.00		150.00	
[2040612]法治建设	200.00		200.00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150.98			150.9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1.00	337.28		123.72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7.28	333.56		123.72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5.79	35.79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49	297.77		123.72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72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72		
[210]卫生健康支出	218.36	218.36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36	218.36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17.98	117.98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37	0.37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01	100.01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9.49	307.84		51.65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59.49	307.84		51.65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59.49	307.84		51.65
[230]转移性支出	18,504.00		18,504.00	
[23002]一般性转移支付	18,504.00		18,504.00	
[2300244]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8,504.00		18,504.00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8,132.16	一、本年支出	8,132.1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32.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7,268.6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2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8.3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7.8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132.16	支 出 总 计	8,132.16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4	5	6	7	8	9	10
[309001]甘肃省司法厅	8,132.16	8,132.16	3,980.57	4,151.59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8,132.16	3,980.57	4,151.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268.68	3,117.09	4,151.59
20406	司法	7,268.68	3,117.09	4,151.59
2040601	行政运行	3,117.09	3,117.0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1.60		241.6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752.00		2,752.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600.00		60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207.99		207.99
2040610	社区矫正	150.00		15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0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7.28	337.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3.56	333.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79	35.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77	297.7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7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2	3.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36	218.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8.36	218.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98	117.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37	0.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01	100.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7.84	307.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7.84	307.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84	307.84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总计	3,980.57	3,239.37	741.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3.21	3,203.21	
30101	基本工资	827.70	827.70	
30102	津贴补贴	974.46	974.46	
30103	奖金	573.73	573.7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7.77	297.7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66	111.6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01	100.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4	1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7.84	307.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1.20		741.20
30201	办公费	12.07		12.07
30205	水费	1.91		1.91
30206	电费	12.22		12.22
30207	邮电费	19.14		19.14
30208	取暖费	11.33		11.33
30211	差旅费	165.59		165.59
30213	维修(护)费	7.81		7.81
30215	会议费	1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8		6.38
30226	劳务费	100.00		10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70		60.70
30229	福利费	74.20		74.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0		4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15		202.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7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6	36.16	
30301	离休费	17.59	17.59	
30302	退休费	18.20	18.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7	0.37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7
[309001]甘肃省司法厅	52.38		6.38		46.00	32.00	272.00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1,618.97	363.97	1,255.00
1	[30201]办公费	132.07	12.07	120.00
2	[30202]印刷费	55.00		55.00
3	[30205]水费	3.91	1.91	2.00
4	[30206]电费	56.22	12.22	44.00
5	[30207]邮电费	39.14	19.14	20.00
6	[30208]取暖费	175.33	11.33	164.00
7	[30209]物业管理费	25.00		25.00
8	[30211]差旅费	841.59	165.59	676.00
9	[30213]维修（护）费	27.81	7.81	20.00
10	[30215]会议费	32.00	10.00	22.00
11	[30218]专用材料费			
12	[30229]福利费	74.20	74.20	
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0	46.00	
1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70	
1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7.00		107.00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总计	18,504.00	18,504.00		
[230]转移性支出	18,504.00	18,504.00		
[23002]一般性转移支付	18,504.00	18,504.00		
[230024]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支出	18,504.00	18,504.00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附件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甘肃省司法厅				
总体目标	1.深入推进依法治省和“八五”普法工作；2.完成 2024 年度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工作、做好省级行政复议案件办理工作；3.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4、做好年度立法、合法性审查等工作、5.管理指导全省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工作；6.做好政府法律顾问工作；7.完成 2024 年度厅管处级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8.做好全省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化建设工作；9.完成全省司法行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3,239.37	当年财政拨款	26,636.16
		公用经费	741.20	上年结转结余	523.47
		合计	3,980.5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3,179.06	收入预算合计	27,159.63
			支出预算合计	27,159.6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 件	
		办理省级行政复议案件		≥120 件	
		普法宣传媒体稿件		≥100 篇	

		甘肃卫视法治栏目	≥200 期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00 件
		办理公证案件数	≥1000 件
		12348 热线法律咨询服务数	≥200000 件
	部门效果目标	公证案件办结率	≥99 百分比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80 百分比
		甘肃卫视法治栏目收视率全国排名	≥7 名
		行政复议案件办结率	≥80 百分比
	社会影响	人民群众学法用法思维提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满意度	≥98 百分比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各项业务制度逐步健全	健全
	人力资源建设	司法行政工作人员业务专业化水平	提升
	档案管理	专业化水平提升	提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241.6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41.6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租赁房屋按合同支付房租,保障厅机关办公所需用房,以及保障省级行政复议业务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办 1 号楼房屋租赁面积	=1136 平方米
		行政复议业务用房租赁面积	=121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统办 1 号楼房租合同执行率	=100 百分比
		行政复议房租合同执行率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房租支出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厅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行政复议中心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厅机关工作人员对租赁场所服务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241.6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及网络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5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现有 14 个项目的运维费支出, 确保厅应急指挥中心的正常运转, 确保 24 小时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厅机关运维项目数	≥10 个
	质量指标	各系统利用率	≥9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各系统运维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厅机关信息化水平提升	提升
		全省司法行政工作效率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厅机关用纸量下降	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厅机关工作人员对系统运维的满意度	≥96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51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依法实施社区矫正工作, 提高我省社区服刑人员管理水平、信息化水平, 降低社区服刑人员违法犯罪率, 提高社会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知晓率和认可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定位人数	≥13000 人
	质量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定位率	≥98 百分比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0.2 百分比
	时效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定位及时性	及时
		视频点名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就业率	≥1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服刑人员对社矫工作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矫人员管理成本下降	下降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费（含甘肃卫视、甘肃日报法治专栏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699.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99.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立法、合法性审查、行政执法监督、行政复议、普法、法律援助、依法治省、法治政府建设、公共法律服务、甘肃卫视法治栏目、省级行政复议中心等各项业务的开展，提高人民群众学法用法的意识，提高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工作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数	≥150 件
		合法性审查文件数	≥150 件
		发放普法资料	≥20000 册
		办理公证案件数	≥1000 件
		普法宣传微视频制作数	≥3 个
		甘肃卫视法治栏目播出期数	≥200 期
	质量指标	合法性核查文件合法性	=100 百分比
		甘肃卫视法治栏目收视率全国排名	≥37 名
		公证案卷合格率	≥98 百分比
		行政复议案件结案率	≥8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合法性文件审查及时性	及时
		甘肃卫视法治栏目播出及时性	及时
		行政复议案件受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我省司法行政工作知晓度	≥80 百分比
		人民群众学法用法意识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厅机关工作人员对经费保障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699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行政系统装备被装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8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厅机关人民警察服装更换、厅机关装备消耗更新、保障装备系统的运行维护, 完成监狱戒毒人民警察警衔更换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警衔	≥4000 副
		更新警车数量	≥2 辆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合格率	≥95 百分比
	时效指标	采购时限	≥9 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监狱戒毒系统警衔更换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厅机关工作人员对采购工作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	≤18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6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 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保障省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支出运行, 保障“12348”热线平台正常运行, 为人民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法律服务, 提供我省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公法中心咨询数	≥200 件
		12348 热线电话咨询数	≥200000 次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00 件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90 百分比
		法院通知辩护案件受理率	=100 百分比
		12348 热线电话疑难问题解答率	≥99 百分比
	时效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处理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用法意识	提升
		援助的农民工欠薪追回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95 百分比
		12348 电话咨询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民群众获得公共法律服务的成本	降低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考试考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7.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7.99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提高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做好 2024 年度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组织报名和考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试费征收数	≥270 万元
		法考报名人数	≥10000 人
	质量指标	报考人员参加考试率	≥90 百分比
		考试报名费入库率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按公告考试时间及时完成考试工作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考试人数比率	≥3 百分比
	生态效益指标	客观题考试无纸化率	=100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考人员对法考工作的满意度	≥97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考业务成本控制数	≤208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刑释解教人员过渡安置帮教及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99.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完成回送刑满释放吸毒人员及解除强制隔离戒毒人员 3300 人，人均补助标准 300 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送出狱所人数	≥330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出狱所经费达标率	=1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补助经费下拨各监所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出狱所人员违法犯罪率	≤2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出狱所人员对接送工作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99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依法治省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提升我省的法治水平, 依法行政的能力, 对各地政府法治建设水平进行考核, 对省直部门依法行政情况进行考核, 与甘肃日报合作, 做好依法治省宣传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政府考核市州数	=14 个
		法治政府考核省直部门数	≥10 个
	质量指标	省直部门法治建设考核优良率	≥80 百分比
		市州法治建设考核优良率	≥8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考核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民办实事项目落实	落实
		全省依法行政能力提升	提升
		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思维能力提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考核部门对考核工作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20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刑释解教人员过渡安置帮教及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9-甘肃省司法厅	实施单位	甘肃省司法厅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501.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501.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推动刑满释放人员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建设, 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扶工作, 提高刑满释放人员就业率, 确保吸毒人员必接必送, 降低刑满释放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率。激发人民调解员工作的积极性, 提升全省人民调解工作质量, 化解社会矛盾,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出狱所接送人数	≥5000 人
		补助安置帮教人数	≥2100 人
		补助人民调解案件数	≥150000 件
	质量指标	出狱所接送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百分比
		安置帮教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百分比
		人民调解案件补助标准达标率	≥2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60 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就业率	≥10 百分比
		出狱所人员违法犯罪率下降	≤2 百分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安置人员对安置帮教工作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置刑满释放人员企业经营成本	下降

